

第 一 章

人物登场

1

窗外月色明朗，空气清新。

二十二点五十五分，离熄灯只有短暂的五分钟了。楼下看门的王伯伯撑着把大伞，开始摇铃叫嚷。此刻并没有在下雨，当然也没有在下雪，打伞的目的只有一个：防止遭受到旧肥皂、破口饭碗和骨折筷子之类不明物体的“袭击”。

白日里，清静的男生宿舍，至此才开始有些生气。这是惯例，只要灯一黑，几乎满寝室的人都一窝蜂地跑到走廊上来，各种搬桌子搬椅子的声音，此起彼伏，经久不绝。再过几天就要期中考试了，整幢楼里，也恢复了聒噪的读书声。这时，冯刚一个健步，站到一盏较为明亮的灯下，挺直了腰杆，把住来

往要道，准备严防死守。隔壁寝室的小桃，拿着本高数，不知死活地晃晃悠悠走过来。

冯刚道：“兄弟，高数后天才考，你现在复习，恐怕太早了吧？”小桃一脸的愁眉不展：“我也知道啊，现在复习根本一无是处。可我的书早找不到了，这是借别人的哩！”

冯刚是我们班的班长，为人耿直，血气方刚。缺点是平素里比较严肃，不拘于笑。所以大家怀疑他脸部肌肉是否已僵硬老化。班长是非常好学的，每当要去图书馆时，通常左手拎上一个公文包，右手提起一壶茶，然后与大家告别：“有什么事到图书馆找我！”大伙都一直敬佩冯刚的这种刻苦学习、埋头钻研的精神。当然，他有时也常常会不小心，将游戏机一并带去。

两人正在对决之时，我和猛男抬着桌子，一摇一摆地走过来。

“砰！”两人一松手，地动山摇般地放下了桌子。

猛男真名叫王理宇，是寝室里自封的健美大师。身体特棒，一年四季睡草席。光从他起伏不平的肌肤上，就可感受到他平时所受的“折磨”。猛男早上起床从不照镜子，而是对着门板后的阿诺海报伸胳膊，有时还会尽情地舞弄一番，其实是炫耀；并直到自己满意后，方才去干其他的事。但阿诺并不总是受欢迎的，比如猛男心情不好时，难免把他狂揍一顿。几个月前闻知阿诺要来上海，猛男兴奋得几夜未眠。于是为

了能见到阿诺一面，他也早早地开始筹划了。比如隐藏在临近的一棵树上，或者把自己打扮成近似垃圾筒的模样；猛男还尝试从学校挖一条地道通往影城大厅，以便突然在阿诺的面前出现。他还试图从空中跳伞，降落在阿诺的头上，给他一个惊喜。然而由于估计不足和技术原因，最后不得不带着相机坐计程车前往。回来后还得意地说：“阿诺朝我这边依依不舍的，回头看了三眼呢。”

这时，小桃见人多势众，就悻悻而退。猛男拉开抽屉，捞出一大叠笔记本。“看！这是曹静的机械制图作业本。下午上课乘她上厕所偷来的。”

我和冯刚击掌相庆，可解决了兄弟们的燃眉之急了。当机立断，三人拿出圆规、直尺，马不停蹄地抄起来。一开始我一直以为机械制图只不过是美术课的一种或是延伸，不是画圆就是画方；不是画侧视图就是画仰视图。自以为小时候有些美术功底，这门课还不是小儿科。但上个月的小测验让我傻了眼，得了个“差”。至今机械老师语重心长的话仍然回响在耳畔：“我为这位同学的与众不同，非同寻常的想像力，而感到吃惊。但有一点我坚信不移，就是即便是一万年以后，地球上也不会存在这位同学所描绘的这种零件。”

我的分数还不是最低的，猛男还得了个“差下”，死得更惨。其实倒并不是这门课太难，而是大家情绪上都有些抵触。这种课不光枯燥乏味，连一点剩余的价值都没有，纯粹是为

了考试。好在已经大四了，这么多的风风雨雨也挺过来了，大伙儿称这段时期是“黎明前的黑暗”。

我们三人的位置，紧邻着盥洗室，本来人流量就蛮大的，今夜也真邪门，洗衣服的人是一拨接一拨。哗啦啦的水声吵得人心烦，更令人难以容忍的是，洗衣服时大家都无一例外哼着各自走调的小曲。

猛男似乎有些撑不住了，不光哈欠不断，连抄作业的速度也减慢了。突然，我们三个人不约而同地抬起头来，六目相望，嘴角都不自禁地划出微笑。猛男先声夺人：“拉彭彭！”冯刚和我点头同意。于是，三人提着手电筒返身冲进寝室。

上铺的两位都打起了呼噜，睡在下铺的，戴着墨镜睡觉的便是彭彭了。不要以为这小子晚上还不忘记装酷，其实他夜里睡觉最怕光，有光就睡不着。彭彭原名叫彭明，生得人高马大，相貌姑且还算对得起花花草草。他还有个习惯，总是强迫大家承认他英俊帅气；时间长了，经不起他的软磨硬泡，大伙昧着良心，也就敷衍了几次。当然这不是说大伙是迫于他的“淫威”相反，在其他方面，他一直受到众人的“欺负”。比如，他的被褥和床单可以被任何人无故挪用，另作他途；他的牙膏每天早上要被轮番挤近数十次；还有大伙还可以在的床上嗑瓜子呢。

猛男摘掉彭彭的墨镜，冯刚拿起手电筒就照。这一招杀手锏果然有效，彭彭大呼：“鬼啊！”我也没闲着，把他的被子

揭开；等到彭彭神智略微清醒时，已是被我们三人架到了门口。

彭彭道：“干什么啊，没看见我正在睡觉啊？”冯刚接道：“算了吧，来！三缺一，陪我们打牌。”

牌刚打了两圈，周胖从外面回来了。刚到门口，指着自己的衣服就嚷嚷了：“谁这么缺德，外面的铁栏杆，谁他妈上的新漆！”原来，下午王伯伯刚通知，下礼拜，局里的领导要来参观我们宿舍楼，考察我们大学生的生活质量。这不，下午请了几个民工，突击将宿舍外的铁栏杆里里外外的重新上了漆。周胖呢，吃完中饭就陪他女友逛街，直到现在才回来。宿舍的大门过了零点就关闭了，周胖显然是从“旁门左道”进来的。

周胖的原名叫做周杰。给他冠名周胖，也绝非浪得虚名。据说他吃完中饭，十分钟内不走两步的话，那么第二天他的体重，就有可能刷新最新的吉尼斯记录。周胖的性格活泼开朗，比较外向，没有人知道他到底有几个女朋友；但在学校里只有一个，也是我们班的，叫王惶。周胖的歌唱得非常好，据说港台歌星张学友曾被怀疑过试图模仿周胖的声音，可惜最后失败了。每当一有校园歌会，周胖必登台献艺，一展雄厚嘹亮的歌喉。台下则听得如痴如醉，倾倒不已。特别是在夏日，周胖更受欢迎，各种应酬也比较多。据说周胖那雄浑嘹亮的声音还有一辅助作用：会把蚊子震得胆战心裂，经脉皆断；最

后吐血气绝，相互聚集抱拥而亡。这种辅助的功能颇受人好评，大家常说听周胖的歌真是一举两得。

看来陪女友逛街真是挺累的。周胖给每人发了根红双喜后，就进屋睡去了。

2

第二天上午没课，集体睡懒觉。昨晚的鏖战，都精疲力竭，况且作业都抄完了，没有了后顾之忧。但是，大伙的如意算盘还是落空了。刚过九点，小喇叭就开始催起床了：“快起来，快起来！要来查房了。都像这样躺着，得扣多少分啊！”

宿舍楼规则第十八条，每天九点三十五要查房。寝室不够卫生和有人赖床都要扣分。查房的分数每天贴在楼门口，一个学期内名次靠前的寝室奖励，不及格的要罚钱。

小喇叭是寝室长，名叫朱奕，嗓音特别清脆。虽说是个芝麻绿豆大的官，但在寝室中属他的权力最大。凡是寝室中的物体，无论大小长短，有生命还是无生命，都属于他的管辖范围——即使是窗头偶尔前来休憩的麻雀，也要受到小喇叭的约束，听从他的指挥。上个学期，咱寝室破天荒地弄到个“文明寝室”，小喇叭还被学校奖励去东方绿洲游玩了一次，别提有多风光了。所以这学期，小喇叭对卫生问题是带头狠抓



的。对于每天居然有扫不完的臭袜子，小喇叭是深恶痛绝的。时常挂在嘴边的一句是：“清洁卫生问题，事关生活的安定和学习的愉快，大家要放在心上。寝室清洁，人人有责！”为此，这学期以来出台了一系列措施，并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巨大改革。比如书橱被反复移动了二百五十四次；用石头和碎布堵住了三十八个耗子洞；换了六十二把扫帚；并基本上把墙重新粉饰了一遍。尽管如此，宿舍的管理员还是略有不满：“我一天没来检查就弄成这副模样，这是人住的地方吗？我家五十年不打扫也决不会这样。”听了这番话，我们不得不承认：有些事并不是没有做好，而是做好了没有被人理解；就好比通常只想对外人展示事物的一个方面，而不幸的是，却让他们看到了事物的全部。为此小喇叭叹息不已，常常独自对着墙壁，暗暗地流泪，心里憋得慌，有一种大志未酬的感觉：“天亡我，非人力也！”

小喇叭一再提醒大家不要晚节不保，但回应的，只有周胖的呼噜声。小喇叭也知道，把周胖吵醒，那可是九死一生的事。我被吵得不行了，往下看，昨晚另两位打牌的兄弟，都睡得跟不省人事一般。正想继续再睡，闻到一股葱油麻饼的味道。原来，是小黑晨跑回来，带的早餐。

小黑嘛，顾名思义，连瞎子都看得出来，他皮肤比较黝黑。他可不是什么非洲难民，而是从四川来的，名叫邹隼昊。一米七八的个头，在当地是鹤立鸡群，不知道多少女孩子怀

上他的春。到这里就不对了，在我们班，那算个头较矮的，以前的优越性荡然无存。每每小黑收到四川美眉来的来信后，心里就非常难过；有时还独自躺在床上捶胸叹息不止。夜里做梦还时不时地讲一些根本就不可能成立的话，诸如什么“伤心的好时光，刹那的永恒”之类。大伙都知道小黑的心情是非常压抑的。一天下午，小黑看完一封信后，禁不住仰天长啸：“谁还有多余的邮票？”当然，我们不得不承认，大丈夫也有被屈困于孔方兄的时候。

3

机械制图课是大课，有两个班同时上，教室里密密麻麻地坐满了人。我一直很敬佩机械老师，无论课上是如何炮声隆隆般的喧闹和杂乱不堪，他都能若无其事地讲课。这时，坐在我身旁的祁一拿出了作业本，看了看我。从他如饥似渴而又贪婪的眼神里，我明白了他的意思，于是就把我的作业本递给了他。

祁一是走读的，他家离学校挺远的，骑着辆小木兰。他上课时总是拎着一只大包，包中不光有书，还有一些榔头，镊子、锉刀、锯子、扳手、螺丝刀之类的工具。上课时看哪张桌子长得难看就敲几下，看哪张椅子不顺眼就锯掉一点。祁一还

时常会在墙上凿个洞或者在地上挖个坑。有时偶尔坑挖得深了成了陷阱，或者不小心遗落一些炸药，雷管之类的东西在坑中。不要以为他的行为怪异，其实彼此相处时间长了，也就没什么可怪的了。即使他沿学校四周挖一条战壕或者一个人在学校里盖幢楼房，也不会有人感到奇怪的。祁一的动手和思考能力是非常惊人的。比如物理实验课上，他先用万用表测量一下自己的电阻，然后等吃完一个茶叶蛋后再测一下，看是否有变化；祁一还用自制的体温计与实验室的温度计对调，借此伪造一些实验数据。所以他给人的感觉是思考和动手能力超强。

教室里，除了女生老老实实抄黑板上的笔记外，男生都在做自己的事。机械老师在黑板上出了道题目，问有谁能回答。课堂上顿时鸦雀无声，每个人都竖起了耳朵。老师翻开点名册：“请二班的周杰回答一下。”

周胖放下游戏机，胸有成竹地站起来：“老师，我没带眼镜，看不清楚。”同学们笑得前俯后仰，周胖向来都是活跃课堂气氛的高手。

老师示意周胖坐下，看了看点名册，又道：“我想这道题目，还是请一位女生来回答吧。二班的邓茜倩在吗？”

我的心头微微一震。

我始终觉得，有一种美，是人的意志力所无法抗拒的。无论你掩饰得多么的牢固，她只要一颦或是一笑，就足以让你

心底里泛起惊涛骇浪。邓茜倩就是这样一个，令我魂不守舍的人。她是我同班同学，也是我心仪已久和终生不可替代的完美女孩。她活泼大方，聪明伶俐，天生丽质，特别是一对水汪汪的迷人大眼睛，美眸溢光，莹彩流丽。大一开始暗恋上她，大二给她寄贺卡，大三写情书，无数次为她意乱情迷，无数次为她着魔若狂，可直到现在，她还一直将我晾在心门之外。我也知道，除了能编些肤浅短小的甜言蜜语之外，我基本上一无是处。

我对邓茜倩的暗恋是没有人知道的。这样做，也是让自己不受到更大的伤害。追她的男生，“牺牲”了一批又一批，每个人不碰到头破血流是不轻易退却的。其实她大二就有公开的男友了，是她的学长。现在她的男友也早已毕业了，具体的情况我也不是很清楚。但令我异常清楚的是，我就是那个时候开始学会抽烟和深夜买醉。这些年来，我也一直劝慰自己，天涯何处无芳草呢。但不知道为什么，跟她比起来，其他女孩子在我眼里，都是那么的枯燥和索然无味。

她的回答令老师很满意，课又继续上。课间的时候，猛男把作业本还给曹静，被她一顿臭骂。好在猛男会哄女孩子，左一个大姐，右一个下不为例，也就平息下去了。曹静是咱班的团支部书记，绰号“二传手”。无论是系里还是学院里的最新消息，她都能第一时间搞到。还时不时会透露一些学校内幕给大家。比如明年全校师生将搬往松江，凡是能带走的东西

全部带走，不能带走的就炸掉，要销毁一切搬动过的痕迹；校门口的绿草坪肯定活不到明年春天了，因为校园内惟一一名园丁因长期花粉刺激，三个月前去世了；操场的四分之三是受市政府统一规划的，不久将改为一个奶牛棚；教学楼原计划造四层，后来不知怎的变成了一幢五层楼的房子。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，二楼楼面比三楼楼面高了足足半米；一些教室靠左边的门，设计时应是在右边的。还有就是最后大楼完工时，因缺少一些石料，所以有一级楼梯是虚构的。根据设计此楼的工程师讲，这二十年来，虽然陆续发现了不少与当初设计时有误的地方，但还有更多的隐患至今尚未发现。所以不管白天黑夜，总能看见一些手拿规尺的人在楼中进进出出。

当然，她说的话，很多是无从考查的。大家听多了，也就见怪不怪了。

祁一抄好作业，正赶上下课铃声。梦醒时分，大家交完作业，就匆匆上体育课去了。

今天的体育课比较轻松，老师让大家跑了四圈后就自由活动了。下个礼拜系里有一场排球赛，身为体育委员的小黑带着冯刚、陆杰等一伙人，封闭式训练。周胖在踢足球，在足球场上他可是一名健将，可以担当任何位置。周胖踢起球来横冲直撞，旁若无人。主要擅长的技术是“球挡一面”、“一球封喉”、“推球置腹”等，当然有时也包括本方队友——即使是裁判有时也不能幸免一难。

此刻，周胖在对方球门不远处发了个任意球，球在禁区内被反复踢来踢去。周胖见状大怒，单枪匹马杀入重围。经过异常激烈的拼抢，一阵风沙硝烟过后，场上球员倒的倒，跌的跌，守门员更是不知去向。周胖回头猛然发现球竟然一动不动地站在离球门不足 1 米处。周胖大喜过望，疾步飞奔，眼明脚快，拔脚怒射。球“嗖”的一声，稳稳当地飞出了边界线外。这种“射门出边线”的盖世神功，天下无绝，罕与有二。

要问谁的日子过得最舒服，那非彭彭莫属了。我们班一个寝室里的四个女生向他拜师学艺，一口一声“师父”，叫得他骨头都酥了。这种美差可真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啊，而且所要传授的艺技，无非就是教她们怎样把球投得更远些。这四个女生中，球技始终最臭的是野塘花。这野塘花在系里可是赫赫有名，谁不知道她这个响彻云霄的外号。打扮像泼妇，说话像拉风箱，走路像踩雷。她的背景很厉害，在校外号称有百八十个兄弟们，不过去年被关进去了八九十个。据说当初还曾对彭彭有过好感，只不过是彭彭流水无情罢了。现在发嗲明显比以前少多了。

“彭，我为什么老是投不准？”

“讲了多少次了，不要看球，看篮筐……”

“彭，那边一个人打得也不错咧。”

“嗯，足足有我当年七分的雄风劲彩……”

“彭，你球为什么打得这么好？”

“这个很难说，需要内心的沉稳，非凡的眼力，修长的指甲……”

我和猛男拿着可乐，坐在月台上，看着操场上来来往往的女生。欣赏美女是我和猛男惟一相同的兴趣爱好，而且同样对那些长发妖娆，前突后鼓的极为津津乐道。大学里没有过爱情的滋润，那是和蹲监狱没什么区别的。我无限惆怅地说：“猛男啊，快毕业了，亡羊补牢，赶紧找一个吧。”

猛男在我眼里是很优秀的。要才有才，要肌肉有肌肉，是典型的“才肉兼备”型的奇伟男子。猛男是我们班为数不多的学文科的，所以数他的学问最大，而且诙谐幽默程度无人出其右，常常把大伙逗乐。比如他常常向大伙讲一些秘史，炫耀他的知识：三国时，诸葛亮草船借箭，曹操如果放几支火箭的话，诸葛亮即使不被烧死也会淹死；曹操败走华容，关羽放曹操过关，据说是收了他的红包；司马光写《资治通鉴》，其实是为了寻找周室王陵的宝藏。其实，猛男的理想是想当个军人，最好是师长以上或给哪个司令当个副手。他还一向爱憎分明，疾恶如仇，总说好汉男儿志在四方，要倡大义于天下，能力挽狂澜于即倒；挺金刚百炼之性，负霹雳千仞之气，要有独霸天下的雄心壮志和抱负！

猛男耸耸肩，笑道：“是我的就是我的，不是我的就不是我的，现在只是缘分未到。”

不知道为什么，猛男的这番很阿 Q 的话，使我又想到了

邓茜倩。可缘分有什么用呢？抓不住的东西，你拼死攥着也没用。缘分让我和她走到了一起，说什么近水楼台先得月，分明是家草不如野草香嘛。

“噫！你们两个大男生，呆坐着发什么愣呀？”曹静和小丸子、金燕，陈蔚三女生拿着拍子过来打羽毛球。小丸子叫周艳萍，身材较矮，圆乎乎，是可爱型的女生。大二的时候，身材还是很苗条的。一次和男友吵嘴后，不听姐妹们的劝告，化悲痛为食量，暴饮暴食，以前的身材也一去不复返了。金燕身材玲珑，比较清纯，模样还像个初中生。陈蔚么，可是我们寝室里的风云人物，几乎每夜都要谈及。不光是长得漂亮，身材好，更重要的是，还是彭彭公开的暗恋女友。虽然这几年来，我们为他俩制造了不计其数的绯闻，到处煽风点火，可就是光打雷不下雨。

小丸子邀请我和猛男一起玩。我说：“猛男你去玩吧，我给你加油。”猛男跳下站台，接过拍子，玩去了。不要以为在女生堆里玩，会很开心，这次猛男可栽了大跟头了。二打一不说，猛男还是逆风打球。你用十分的力气，还不一定能将球打过去；女生那边，用两分力，轻轻一推就过来了。打了没几个回合，猛男就已经气喘如牛了；然而在女生面前，又不好说自己不行，只好硬着头皮。

猛男还时不时瞟我几眼，心想，好你个阿钟，也不下来帮帮我。其实，我倒没怎么看他们打球，我一直在操场上找人。

邓茜倩不在操场上，她去哪里了呢？

我走下站台，对猛男说我先回寝室了，然后祝女生们玩得开心。

操场和男生宿舍隔着一片小树林，这里很僻静。白天男生比较多一些，晚上偶尔也会有些偷偷摸摸的学生情侣。我穿过树林的时候，碰见了邓茜倩。她换了身运动衫，正拿着手机和别人很轻柔地说着话：“好呀！那明天考完试，你来接我……”她说话的时候，显然没有看到我；等她打完手机，与迎面而来的我目光一触时，我看到她的脸颊，突然泛起了红晕。彼此间没有说话，平静无息地擦肩而过。

自从我向她表白后，平日里接触她的目光，总有种奇怪的滋味。拼命地想要看见她，一旦看见了，目光又迅速逃开，是那种想见却又不敢见的心理。阿钟，你真是个懦弱的男人，被她拒绝后，连正视她的勇气都没有了，你怎么这么没用！

回到寝室，蒙头倒在床上。心里好像被什么利器，重重地刺痛了一下。一直以为，无论她发生什么事，我都可以平静地对待，至少也可以装作若无其事。可今天只是稍稍地擦肩而过，就让我的悲伤，一触即溃，源源不绝地奔涌出来。

我强迫自己不去想她，惟一的方法，就是做其他的事。桌子上躺着一本崭新的《西经》，我抄起来就读。有人从背后拍了拍我的肩膀，回头一看是猛男，猝不及防，敷衍地问道：“怎么不打啦？”

猛男并没有回答我，笑道，阿钟啊，不至于吧，看书看得双眼红肿。我急忙转过脸去“明...明天要考试了，我还没复习过，心里一急，眼睛都红了。”

猛男夺过我手中的书，一本正经道：“我已经很努力地相信你了，可你装得也实在是太不像了。居然还拿我的《西经》复习，可别弄脏了我的书哦。开学时二十五块买的，现在这书，我还可以二十五元卖出去呢。”

我噗哧一声，被猛男逗乐了。我说，看来明天又要多两位烈士了。

4

下午是期中考试，所以上午的两节国际贸易课，根本没人在听。贸易课的老师是位中年妇女，个子特别矮。也许是学校里的讲台太高了，她站在讲台后面，只能露出脖子和头。记得有天上她的课，窗外是乌云密布，狂风大作，倾盆大雨。伴着雷电的闪烁，只见讲台上一个头颅在左右晃动，像午夜凶铃一般，令人毛骨悚然。还有，她说话的声音很轻很柔，这对于长期霸占教室后排的男生来说，非要带个助听器方能完全听得清楚。当然还有一种情况，也可以听清楚她上的课：就是大伙都不说话，教室里保持安静。可惜的是，这种情况从未曾